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簡介

通達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受豁免有限公司及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2.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遵照持續經營基準適用之原則而編製。該等原則是否適用須視乎在流動負債多於流動資產之情況下，能否持續存在足夠資金以供運用而定。

於編製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時，董事乃採納持續經營基準，原因如下：

- (a) 本集團將尋求額外及充足之資金，以滿足償還到期負債之需要。
- (b) 本集團已採納措施改善其流動資金，其中包括取得其債權人及銀行之繼續支持。本集團若干債權人已採取法律行動，以收回逾期貸款，有關結餘合共約34,000,000港元。若干債權人亦已向中國法院申請將本集團之若干機器以及銀行結餘凍結。所申索之數額、逾期利息及相關法律費用已於賬目中撥備。管理層將分別與各債權人商討以達到雙方均接受之還款協議，並磋商解除本集團資產之法院止贖令。
- (c) 短期銀行貸款包括兩項分別為50,000,000港元及15,000,000港元之有抵押銀行貸款，該兩項貸款原分別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及十月到期償還。於結算日後，本集團已將貸款融資續期而將還款日期延遲至二零零六年六月。
- (d) 長期銀行貸款包括須分期償還之銀行貸款。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到期之分期還款4,855,000港元已於結算日後全數償還。管理層將與銀行磋商，將餘額之還款時間表延遲。
- (e) 管理層將與銀行磋商新增信貸融資。
- (f) 於結算日後，本集團取得新借短期貸款15,000,000港元，有關貸款乃以本集團位於香港之租約土地及樓宇作為抵押。
- (g) 為改善本集團之現金流量，管理層將實施獎勵計劃，獎勵成功從當地銷售客戶收回債項。此外，過多之存貨將以折扣價格出售，而閑置資產則將會出售。管理層亦將與供應商磋商延長信貸期。另一方面，給予客戶之信貸期將會收緊。
- (h) 管理層將專注於邊際利潤較高及信貸表現良好之客戶，從而提高銷售額。
- (i) 本集團將實施節省成本及加強內部監控之措施(尤其是在購貨及生產周期方面)。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以下概述本集團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

近期頒佈之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匯報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新準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本集團並無提前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中採納該等新準則。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新準則之影響，惟未能確定該等新準則對其經營業績及財政狀況會否構成重大影響。

計算基準

編製本財務報表採用之計算基準為歷史成本法，並根據下述會計政策所闡釋之投資物業重估而作出修訂。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每年結算日止之財務報表。

於進行收購時，有關附屬公司之資產與負債乃以其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算。少數股東權益乃以少數股東按比例應佔所確認資產與負債之公平值列值。

本年度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按收購生效日期起或截至出售生效日期為止(如適用)列入綜合損益表內。

本集團公司間之所有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沖銷。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一半以上之投票權或已發行股本或控制其董事會或等同決策組織成員組合之企業。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後列值。有關投資之賬面值將按個別方式削減至可收回金額。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乃指本集團可對其管理行使重大影響力之公司，惟並非附屬公司或合營企業。綜合損益表包括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本年度業績，而綜合資產負債表則包括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值減累積折舊及累積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令資產達致其現時營運狀況及運送至某地點作擬定用途之任何直接費用。將資產恢復至其一般營運狀況產生之主要成本從損益表中扣除。改善作資本化並按預期可用年期折舊。

在建工程乃根據成本減累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有關項目應佔之所有建築成本及其他直接成本(包括利息成本)。已完成之建築工程乃轉撥至適當資產類別。在建工程在完成及投入實際使用前不作出折舊撥備。

由棄用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產生之收益或虧損乃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而釐訂，並於損益表確認為收入或開支。

折舊乃自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完全運作日期起，就彼等之估計可用年期抵銷成本減累積減值虧損，計入彼等之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按下列每年折舊率計算折舊：

租約土地	按租約期計算
樓宇	2%或按租約期(以較短者為準)計算
租約物業裝修	14.3%－20%
廠房設備及機器	20%
傢俬、固定裝置、辦公室及電腦設備	20%
汽車	20%－25%
模具	20%

以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按資產之估計可用年期或租約期(以較短者為準)計算折舊，基準與自置資產相同。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於完成建築及發展工程之土地及樓宇之權益，並因其投資潛力而持有，任何租金收入按公平原則磋商。

租約未屆滿年期超過二十年以上之投資物業均不作折舊，並根據專業估值基準以其公開市值列入。投資物業之價值變動乃計入投資物業重估儲備內。就整項投資組合而言，倘此項儲備之總數不足以抵銷價值變動之虧絀，有關差額則在損益表內扣除。

出售投資物業時，因以往估值而產生之投資物業重估儲備之相應部份將變現並轉撥入損益表。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計算。成本包括所有採購成本，直接人工及所有生產經常開支之應佔部份令存貨置於現存地點及達致現時狀況，並以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可變現淨值乃在日常業務中之估計銷售價扣除估計完成生產所需之成本及估計銷售費用。

收入確認

收入乃於收益及成本(視情況而定)可以可靠方式衡量且經濟利益極有可能歸於本集團時按下列基準予以確認。

銷售貨品之收入在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轉移時(一般與貨品付運予客戶及所有權轉移時間相同)確認入賬。

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基準，並計入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利率入賬。

租金收入乃物業出租期間根據直線法按租賃期計算予以確認。

租約

凡租約條款將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之租約均列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則列為經營租約。

按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乃以租賃資產之公平值或最低租約付款現值(以較低者為準)確認為資產。對出租人之相應負債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為融資租約承擔。融資費用為租約承擔總額與購入資產之公平值兩者之差額，乃於有關租約年期在損益表內扣除，以就有關承擔餘額計算每段會計期間之固定週期支出率。

根據經營租約應支付之租金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分別確認為開支。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減值虧損

於每個結算日，本集團會審核內部及外間資料來源，以確定其有形資產之賬面值是否出現減值虧損或以往確認之減值虧損是否已不存在或經已減少。倘出現任何該等跡象，將按有關資產之出售價格淨額或實用價值(以較高者為準)估計其可收回金額，以決定減值虧損之程度。若未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本集團將評估獨立賺取現金收益之最小資產組合(即賺取現金收益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若估計一項資產或一個賺取現金收益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低於其賬面值，則有關賬面值將予削減至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將即時確認為開支。

回撥減值虧損只限於該資產或賺取現金收益單位如前年度未確認任何減值虧而計算之賬面值。回撥減值虧損將即時確認為收入。

稅項

即期所得稅支出乃根據本年度業績，並採用截至結算日止所實施或具體實施之稅率及就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作出調整後計算。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之稅務基準與其列於財務報表之賬面值之一切暫時性差異作出撥備。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根據截至結算日止所實施或具體實施之稅率及稅務法例，並按預計適用於有關資產變現或負債償還之期間之稅率計算。若日後之應課稅溢利將可能與有關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稅務虧損及抵免對銷，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外幣換算

外幣交易乃按交易日之概約匯率換算。於結算日以外幣為結算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該日之概約匯率再換算。滙兌差額撥入損益表。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告時，海外附屬公司以港元以外貨幣結算之資產負債表按結算日之概約匯率換算，而損益表按本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綜合產生之一切滙兌差額撥入滙兌儲備內處理。

現金等值項目

列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現金等值項目為高度流通之短期投資(其可隨時轉換為可知之現金款額，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扣除銀行透支。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有關連人士

若一方能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能對另一方作出之財務及營運政策行使重大之影響力，則雙方會被視為有關連。若雙方受到共同控制或共同之重大影響力所規限，則亦會被視為有關連。

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本集團根據本地法律及規例為香港員工制定界定供款計劃。此計劃覆蓋所有合資格員工。本集團對界定供款計劃之供款在發生時作費用支銷。

為遵守中國之法律及規例，本集團為當地員工制定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會交與中國政府已授權之有關機構，供款需按中國規定以適用工資成本的一定百分比計算。該等供款在發生時作為費用支銷。

4. 營業額及收入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家居用品。

按種類確認之營業額及收入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貨品	445,830	470,812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599	760
租金收入	359	439
其他	1,154	1,106
	2,112	2,305
營業額及收入	447,942	473,117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

按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由於本集團的營業額及業績超過90%是來自製造及銷售家居用品，故此，本集團決定報告形式以地區劃分，而毋須按業務提供分部資料。

於本年度內，按本集團的客戶地區分佈之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如下：

	本集團			
	營業額		分部業績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美國	287,095	242,825	3,974	30,911
加拿大	24,120	35,061	(225)	3,508
香港	43,710	55,137	5,142	13,347
中國	46,311	81,170	(49,703)	(8,373)
歐洲	28,406	33,326	3,199	3,764
其他	16,188	23,293	1,868	3,170
	445,830	470,812	(35,745)	46,327
未予分配之企業費用			(41,530)	(37,934)
經營(虧損)溢利			(77,275)	8,39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91,733)	—
財務費用			(6,945)	(6,971)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233)
稅項			—	116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175,953)	1,305

本集團超過80%(二零零四年：90%)資產設置在中國，故毋須按地區提供分部資產、負債及資本開支的資料分析。

6. 財務費用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之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	4,651	3,958
可換股債券	—	1,377
融資租約	1,094	1,636
逾期應付貿易賬款	1,200	—
	6,945	6,971

7. 除稅前日常業務之(虧損)溢利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795	59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4,487	35,04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53	765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租金	5,044	6,526
呆壞賬撥備	35,316	258
呆壞存貨撥備	8,907	2,02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準備(回撥)	1,049	(464)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酬	59,547	67,297
解僱補償	1,212	919
退休計劃供款	1,533	1,170
	62,292	69,386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之規定而披露之董事酬金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袍金：		
非執行董事	214	140
獨立非執行董事	618	577
	832	717
其他酬金：		
執行董事：		
薪金及其他利益	2,578	3,250
失去職位之補償	600	—
退休計劃供款	25	24
	3,203	3,274
非執行董事：		
薪金及其他利益	97	—
退休計劃供款	5	—
	102	—
	4,137	3,991

董事酬金於下列範圍之內：

	本集團 董事數目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零—1,000,000港元	19	5
1,000,001港元—1,500,000港元	1	1
1,500,001港元—2,000,000港元	1	1
	21	7

本年內，並無訂立董事免收或同意免收任何酬金之安排。

9. 五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

本年度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兩名(二零零四年：兩名)本公司董事，其酬金詳情已載於上文附註8。餘下三名(二零零四年：三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利益	2,101	3,583
失去職位之補償	95	—
退休計劃供款	31	32
	2,227	3,615

他們的酬金於下列範圍之內：

	本集團 僱員人數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零 – 1,000,000港元	3	2
1,500,001港元 – 2,000,000港元	—	1
	3	3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支付任何酬金予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人士作為吸引其加入本集團之獎勵或於加入本集團時支付有關酬金或作為失去職位之補償。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稅項

本年度由於本集團就稅務而言出現虧損，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往年，香港稅務局就有關本集團內的公司相互徵費及溢利分配之安排，發出的香港利得稅評稅或補加評稅通知書。本集團已就該等評稅通知書提出反對。視乎最終評稅結果而定，本集團可能須繳交額外稅項。就此而言，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已為可能引起的額外稅項負債，作出足夠撥備。

由於中國附屬公司就稅務而言出現虧損，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實際稅率之對賬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	二零零四年 %
適用稅率	15	18
不可扣稅之支出	(1)	114
使用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1)	(56)
未確認暫時性差異	(11)	(104)
未確認稅項虧損	(5)	—
其他	3	18
年度實際稅率	—	(10)

適用稅率為本集團經營業務地區之平均現行稅率。

11.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本集團於本年度虧損為175,95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溢利1,305,000港元)。而已在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中處理之虧損為141,91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溢利18,030,000港元)。

12.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年度之虧損淨額175,95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溢利1,305,000港元)及本年度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868,733,440股(二零零四年：868,733,440股)計算。

於本年度內，由於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顯示二零零五年之每股攤薄虧損。因本公司尚餘之可換股債券的兌換成本價高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場價，故毋需提供於二零零四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

13. 投資物業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估值		
於年初	1,600	1,600
重估盈餘	1,480	—
於結算日	3,080	1,600

投資物業乃位於香港，並以中期租約持有。投資物業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依公開市值基準而估值。重估盈餘1,480,000港元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因其撥回先前之重估虧絀。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約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租約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廠房設備 及機器 千港元	傢俬、 固定裝置、 辦公室及 電腦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模具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本集團 成本								
於年初	330,172	23,940	113,715	33,143	11,796	171,264	12,685	696,715
增加	—	—	4,853	462	5	17,456	2,734	25,510
出售	—	—	(1,283)	(49)	(700)	(260)	—	(2,292)
重新分類	—	239	3,110	42	—	—	(3,391)	—
於結算日	330,172	24,179	120,395	33,598	11,101	188,460	12,028	719,933
累計折舊								
於年初	41,918	19,048	89,614	28,512	10,650	122,403	—	312,145
本年折舊	6,846	1,829	8,040	1,879	345	15,548	—	34,487
出售	—	—	(1,087)	(45)	(700)	(144)	—	(1,976)
減值虧損	71,312	—	5,915	—	—	14,506	—	91,733
於結算日	120,076	20,877	102,482	30,346	10,295	152,313	—	436,389
賬面淨值								
於結算日	210,096	3,302	17,913	3,252	806	36,147	12,028	283,544
於年初	288,254	4,892	24,101	4,631	1,146	48,861	12,685	384,570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的租約土地及樓宇乃按中期租約持有，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香港	22,516	24,440
中國	187,580	263,814
	210,096	288,254

本集團之在建工程均位於中國並按中期租約持有。

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已包括按融資租賃安排持有之資產7,72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8,039,000港元)。

於結算日，本集團持有賬面淨值約14,353,000港元之若干廠房設備及機器因中國若干債權人及僱員採取法律行動而被中國法院凍結。

鑑於本集團於年內錄得經營虧損，故管理層已審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以評估其可收回金額。根據此次評估，本集團位於中國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已確認減值虧損91,733,000港元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參考資產公開市值之獨立專業估值	15,740	—
根據管理層估計之使用價值	75,993	—
	91,733	—

15.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及應收(付)附屬公司

	本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性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非上市股份，成本值	158,598	158,598
減：減值撥備	(157,877)	(157,877)
	721	721
應收附屬公司	520,784	521,250
呆賬撥備	(259,954)	(118,031)
	260,830	403,219
	261,551	403,940
應付附屬公司	(151,900)	(150,984)
流動性		
應收附屬公司	9,621	17,225
應付附屬公司	(2,266)	(10,298)

於結算日，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資料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 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 註冊資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股本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持有	間接 持有	
Magician Investments (BVI) Limited	英屬 處女群島	6美元 普通股	100%	—	投資控股
Treasure Trend Development Limited	英屬 處女群島	1美元 普通股	100%	—	投資控股
大潤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3港元 普通股	—	100%	採購紙張、 塑膠及五金 物料及產品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或應收(付)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註冊資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股本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Magicgrand Develop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普通股	—	100%	塑膠及五金產品之製造及貿易
江氏通達有限公司	香港	5港元普通股	—	100%	塑膠及五金產品之推銷及貿易
金達塑膠五金製品(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180,000,000港元註冊資本	—	100%	塑膠及五金產品之製造及貿易
驕銘有限公司	香港	3港元普通股	—	100%	塑膠及五金產品之推銷及貿易
勵高(中國)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普通股	—	100%	塑膠及五金產品之推銷及貿易
金達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251,000港元普通股	—	100%	塑膠及五金產品之推銷及貿易
Hopeward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普通股	—	100%	物業持有
Falton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2港元普通股	—	100%	物業持有

除Magicgrand Development Limited及金達塑膠五金製品(深圳)有限公司主要於中國經營外，上述其他所有附屬公司均主要在香港經營。

董事認為上表列示了主要影響本年度業績或組成本集團大部份資產淨值之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可能會造成冗長。

除應收或應付附屬公司乃由一般營運資金交易所產生，並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外，其他與附屬公司之結餘均無抵押、免息及沒有固定還款期。

1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所佔資產淨值	873	873
減值虧損	(873)	—
	—	873
應收聯營公司	—	471
	—	1,344

於結算日，本集團的聯營公司資料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本集團應佔股本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達培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40%	五金產品製造及貿易
Magician Dreamwares Limited	香港	50%	家居用品貿易

17.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原料	14,205	23,621
在製品	24,511	21,283
製成品	18,299	37,623
	57,015	82,527

上述存貨已包括可變現值為14,154,000港元(二零零四年：5,240,000港元)之存貨，但不包括賬面值已全數撥備之存貨。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一般給予貿易客戶30至60日之信貸期。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已扣除呆壞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少於一個月	25,282	39,565
一個月到兩個月	2,071	23,096
兩個月到三個月	8,517	9,546
三個月到六個月	4,899	15,787
六個月到一年	—	4,971
	40,769	92,965

19.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少於三個月	34,482	50,212
三個月至六個月	16,854	22,084
六個月至一年	29,285	12,005
超過一年	4,975	560
	85,596	84,861

20. 銀行貸款

(a) 短期銀行貸款

短期銀行貸款包括銀行貸款65,000,000港元，於年結日前已到期償還。如財務報表附註2所詳述，本集團已於結算日後取得貸款續期而將還款日期延遲至二零零六年六月。

(b) 長期銀行貸款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有抵押	82,355	—
無抵押	—	92,500
	82,355	92,500

上述銀行貸款償還時間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9,855	15,000
一年到兩年	62,500	15,000
兩年到五年	—	62,500
	82,355	92,500
分類為流動負債之部份	(19,855)	(15,000)
長期部份	62,500	77,500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應付之融資租約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最低融資款項				
一年內	6,665	7,558	2,325	3,869
兩年到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200	7,609	—	831
	9,865	15,167	2,325	4,700
日後財務費用	(908)	(1,771)	(55)	(202)
租約應付金額現值	8,957	13,396	2,270	4,498

最低融資款項現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5,931	6,478	2,270	3,686
兩年到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026	6,918	—	812
	8,957	13,396	2,270	4,498

融資租約年期由二至四年不等。所有租約協議以定期還款為基準及並無為或然租金付款作出安排。

22. 遞延稅項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結算日，本集團已確認因加速折舊減免而引起之遞延稅項資產為285,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85,000港元)。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零五年 港元	二零零四年 港元
可扣減暫時性差異	21,868,000	—
稅務虧損	10,180,000	5,076,000
於結算日	32,048,000	5,076,000

根據現行稅務法例，於香港產生之稅務虧損22,58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9,011,000港元)並無期限。於中國產生之稅務虧損41,54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無)及可扣減暫時性差異145,78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無)可用以抵銷有關附屬公司未來最多5年之應課稅溢利。

23. 已發行股本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法定：		
4,000,000,000股(二零零四年：4,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400,000	4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868,733,440股(二零零四年：868,733,44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86,873	86,873

24.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八日，購股權計劃獲本公司之股東批准，可由本公司之董事選擇性授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全職僱員或董事以認購本公司所發行之普通股，最高不超過佔本公司於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本面值的10%，而每批購股權需支付象徵式代價1港元。每份購股權只可認購一股本公司之普通股，而其認購價由董事會釐定，並為：

- (1) 本公司股份於建議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之收市價；及
- (2)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建議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所載之平均收市價，

以較高者為準，惟認購價不得低於本公司之股份面值。行使購股權時期為董事會不時釐定授出購股權之日期。

本公司由採納該購股權計劃起計，概無據此授出任何購股權。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儲備

本集團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贖回	兌換變動	繳納盈餘 千港元	累積虧損 千港元	總數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282,049	1,265	139	51	(98,299)	185,205
本年溢利淨額	—	—	—	—	1,305	1,305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282,049	1,265	139	51	(96,994)	186,510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282,049	1,265	139	51	(97,502)	186,002
聯營公司	—	—	—	—	508	508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282,049	1,265	139	51	(96,994)	186,510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	282,049	1,265	139	51	(96,994)	186,510
本年虧損淨額	—	—	—	—	(175,953)	(175,953)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282,049	1,265	139	51	(272,947)	10,557
本公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贖回		繳納盈餘 千港元	累積虧損 千港元	總數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282,049	1,265		158,398	(291,565)	150,147
本年溢利淨額	—	—		—	18,030	18,030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282,049	1,265		158,398	(273,535)	168,177
本年虧損淨額	—	—		—	(141,912)	(141,912)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282,049	1,265		158,398	(415,447)	26,265

根據中國法例及法規，中國外資公司須將其法定賬目內所報之溢利淨額撥入法定儲備，包括儲備基金、企業發展基金、員工福利及紅利基金等項目。

本集團在中國境內之附屬公司是屬於外資公司，按規定，有關外資公司須從其除稅後溢利中提不少於百分之十作儲備基金直至儲備額達註冊資本的百分之五十為止。動用儲備基金必須得到有關當局批准及其用途僅限於沖減累積虧損或增加股本。而動用企業發展基金亦必須得到有關當局批准及其用途僅限於增加股本。員工福利及紅利基金則僅限於該中國境內附屬公司員工福利之用，而動用企業發展基金及員工福利及紅利基金與否則由該中國境內附屬公司之董事局決定。

25. 儲備(續)

本集團之繳納盈餘為其附屬公司在被本集團收購日當天股本總額之面值及本公司作為收購代價於一九九五年本集團重組之日發行之股份面值之差額。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繳納盈餘可作分派用途。然而，在下列情況下，本公司不得以繳納盈餘宣派或派付股息或作出分派：

- (a) 作出分派後會導致無法償還到期負債；或
- (b) 其資產之可變現價值會因而低於其負債、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和。

26. 經營所產生之現金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除稅前日常業務之(虧損)溢利	(175,953)	1,189
折舊	34,487	35,04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91,733	—
投資物業重估盈餘	(1,480)	—
利息收入	(599)	(760)
利息支出	6,945	6,971
出售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153	765
呆壞賬撥備	35,316	258
呆壞存貨撥備	8,907	2,024
聯營公司減值準備(回撥)	873	(46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233
營運資金變動：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7,658	4,682
存貨	16,605	1,373
應收聯營公司	471	53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3,248	10,622
經營所產生之現金	48,364	61,995

27. 主要之非現金交易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所訂立融資租約安排購買資產，其於租約開始時之總資本值約為3,58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6,388,000港元)。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退休福利責任

本集團已安排其在香港聘用之僱員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由獨立受託人的退休基金分開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條例規定，本集團與每位僱員分別負責該僱員每月薪金5%之供款，不論僱主或僱員之供款乃按每月不超過20,000港元薪金而計算。

本集團在中國的附屬公司需要為中國國內全職員工設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此計劃受政府有關部門監管及承諾承擔本集團在中國的附屬公司全體現有及未來退休員工之退休福利責任。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的界定供款計劃僱主供款總額約1,56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194,000港元)。

29. 資產抵押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有抵押一般銀行貸款由本集團部份資產作保證，其賬面值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租約土地及樓宇	187,580	236,224
投資物業	—	1,600
銀行存款	984	7,525
	188,564	245,349

30. 有限制銀行結餘

於結算日，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持有合共2,644,000港元(二零零四年：無)之若干銀行賬戶因若干債權人及僱員採取法律行動而被中國法院凍結。

31.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本公司不包括在財務報表內的或然負債為向附屬公司提供銀行貸款之擔保119,5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35,000,000港元)，而附屬公司已使用之貸款約156,201,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19,031,000港元)。

32. 承擔

(a) 資本開支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已簽訂合同但未撥備(扣除已付按金)	3,032	13,047

(b) 經營租約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按不可撤銷的經營租約應付之將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172	3,251
兩年到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30	1,156
	1,702	4,407